

长沙市望城区财政绩效评价报告

(2022 年度预算支出)

项目名称：2022 年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被评价单位：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委托单位：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3 月 11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2
(一) 项目概况	2
(二)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2
(三)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	4
(二) 绩效评价依据	4
(三)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5
(四)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6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7
(一) 预算支出主要绩效	7
(二) 评价结论	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
(一) 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9
(二) 预算执行过程情况分析	10
(三) 预算支出产出情况分析	10
(四) 预算支出成本情况分析	11
(五) 预算支出效益情况分析	11
(六) 预算支出满意度情况分析	11
五、成本预算绩效分析	11
(一) 资金拨付使用合规性	11
(二) 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有效性	12
六、主要存在的问题	12
(一) 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	12
(二) 部分项目资金分配标准不明确	12
(三) 前期问题未全面整改	13
(四) 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仍需提升	14
七、相关建议	14
(一) 科学合理全面设定绩效目标及指标	14
(二) 明确项目补贴范围和补贴时间，确保项目执行过程公平公正	15
(三) 加大前期问题整改力度，提升整改效果	15
(四) 持续强化跟踪问效力度，推动资金效益提升	15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5



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NAN TIANPING ZHENG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2022 年度望城区农业产业扶持及 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湘天会咨字〔2024〕第 61 号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重要精神和湖南省财政厅“绩效管理提升年”行动要求，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 号）及《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预算支出部门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3〕5 号）等文件精神，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委托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至 11 月 14 日对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农科园”）2022 年度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以下简称“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工作已完成，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奋力打造新时代乡村振兴的长沙样板，加快推进我市“一县一特”农业产业发展，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着力增强村级组织运行和公共服务能力，根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长沙市“一县一特”农业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长政发〔2019〕18号）、《长沙市望城区荷花虾（小龙虾）产业发展五年计划（2019—2023年）》（望政办函〔2019〕83号）、《长沙市望城区蔬菜产业五年发展计划（2019—2023）》、《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沙市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市推进现代农业高质量高水平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扶持及发展资金统筹整合望城区涉农项目资金（部分），主要用于“一县一特”望城蔬菜、小龙虾产业发展、其他农业产业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发展等方面。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2019〕36号）等文件精神，由区财政局按照市、区1:1.5的比例，每年统筹配套6,000万元用于蔬菜产业发展，3,000万元用于荷花虾产业发展，同时明确从市、区两级“一县一特”产业财政扶持资金中，统筹15—30%的比例用于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二）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2022 年区财政局预算批复农科园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 5,4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到位资金 4,519.46 万元，资金下达率为 83.69%，其中指标下达至农科园为 3,378.82 万元；由财政直接下达至乔口镇、铜官街道、农业农村局 1,140.64 万元。资金分配情况详见附件 1：2022 年度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数据表。

2.预算资金投向结构及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区财政局下达至农科园的专项资金 3,378.82 万元，已使用 3,378.82 万元，结余 8 元，执行率为 100.0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2021 年”一县一特”蔬菜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547.51 万元；2021 年望城区小龙虾产业发展区级配套项目专项资金 197.59 万元；2022 年”一县一特”蔬菜产业项目及特色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696.94 万元；2022 年望城小龙虾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453.53 万元；亮点农业小龙虾加工厂建设项目补助资金、乔口镇七里湖片区高标准稻田虾池、引排水建设工程项目资金、2022 年望城小龙虾养殖保险保费补助费用等，一事一议项目资金 1,483.25 万元。

（三）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预算绩效总体目标

从 2019 年起，用五年时间，建设荷花虾标准化示范基地 10 万亩，打造荷花虾全产业链，实现综合产值 50 亿元；全区蔬菜基

地面积达到 10 万亩，打造望城蔬菜全产业链，实现综合产值 50 万元。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新增适应望城农业的农机机具 30 台，引进新品种或者推广农业生产新技术新模式 5 个，改建或新增水肥一体化基地面积 517 亩以上，扶持标准化示范基地 29 个，组织购买荷花虾养殖保险面积 2.62 万亩，扶持荷花虾交易市场、加工厂、研究院、屯养殖基地各一间，产业扶持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扶持项目区随机抽检农产品合格率 100%，扶持新增的农机机具等设备合格率 100%。带动社会投资额 2000 万以上，促进蔬菜特色单品品牌化，提升“望城小龙虾”品牌影响力；增加就业、提升了区内农户或企业风险防范能力，项目区农业面源污染比上年减轻，项目区水资源利用率比上年提高，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不低于 2 年。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掌握 2022 年度望城区农科园实施扶持和发展专项资金使用效益性、合规性等做出客观评价，总结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及时发现项目资金管理中的问题，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4.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5.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

6.《长沙市望城区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暂行办法》(望财办〔2020〕27号)；

7.《长沙市望城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望政办发〔2021〕8号)；

8.《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3〕1号)；

9.《长沙市望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度预算支出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望财绩〔2023〕5号)；

10.其他相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财政评价应由预算资金使用单位负责统筹协调,配合评价工作。即“谁支出、谁协调”。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绩效评价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和综合评价等阶段。

1.前期准备

（1）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收集项目前期资料

我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后，由项目负责人与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联络人员及时沟通，同时获取、查阅绩效评价所需相关资料。

（2）制定绩效评价体系

按照财政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长沙市望城区群众性动物防疫文明创建工作评定和管理办法（试行）》（望文明委〔2018〕11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参考国家对绩效评价工作的指导文件，评价工作组制定了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经费初步工作方案和调查问卷。

2.组织实施阶段

（1）采集评价基础数据。

根据评价工作组制定的工作实施方案收集并整理原始数据。评价工作组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的要求做好工作底稿记录，并取得被评价部门（单位）的签字、加盖公章予以确认。

（2）开展满意度调查。

数据核查期间，评价工作组对享受动物防疫服务人群开展问卷调查。

（3）审核汇总评价数据与信息。

评价小组对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经费评价基础数据和收回的满意度调查问卷信息进行了审核汇总。

3.综合评价阶段

评价工作组根据主管部门报送的绩效自评报告及基础数据表，以及现场抽查的项目评价、评分情况，对基础数据进行汇总和综合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进行评价打分。在数据核查、资料分析和问卷调查分析的基础上，结合综合评价结论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预算支出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预算支出主要绩效

1. 以项目带动产业规模。科学制定“一县一特”蔬菜和小龙虾产业年度扶持政策；完成小龙虾保险和产业发展区级配套项目、蔬菜基础设施配套和产业培育发展项目补贴等，推动“一县一特”

小龙虾、蔬菜和特色种养产业等现代都市农业高质量发展；大力支持望城小龙虾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项目，建成望城小龙虾（特色水产）产业高质量高水平发展项目和小龙虾标准化养殖基地。

2.以院士加速转型过程。大力发展院士农业，举办“院士专家科技志愿者服务基层行”活动，用好农业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积极推进科研成果产业化。

3.科技赋能，创新发展。持续加大科研院校合作力度，文和友、望联分别与江苏里下河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湖南农大签订技术合作协议，推广“一稻三虾”“一荷三虾”高效种养模式；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全面推广“繁养分离”技术，支持循环水高密度立体式生态养殖；推广水肥一体化、物联网+、农机农艺融合等提质增效技术，金畴农业、新农夫等 24 个企业顺利通过市农业绿色发展项目验收，智博蓝莓、绿地甜瓜等 6 个产品通过绿色产品认证，新增“两品一标”认证 20 个。

4.立体推广，培育品牌。统一制作加印“望蔬优选”“名望蔬香”商标的果蔬框、礼品盒等供相关企业使用，通过市场流通环节提高品牌知晓率；举办第三届蓝莓文化节、“望城小龙虾”品牌推广会等节会活动，利用地铁 6 号线、户外广告、新媒体等全方位、多角度地推介望城优质农产品，展示产业振兴成果。

（二）评价结论

2022 年农科园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资金支付使用履行了规定的审批程序，财务管理基本规范，项目实施效果较好，但也存在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资金分配标准不明确、前期问题整改不到位、资金使用效益欠佳等问题。

根据《2022 年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成本、效益、效果和满意度 6 个维度设置绩效评价 14 个二级指标及 35 个三级指标，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评价方法进行综合评分。

2022 年度区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得分为 88.62 分，评价等级为“良”。

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评价内容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决策	8.00	6.50	82.50%
过程	24.00	17.50	72.92%
产出	33.00	32.00	96.97%
成本	8.00	8.00	100.00%
效益	17.00	14.62	86.00%
满意度	10.00	10.00	100.00%
综合得分	100	88.62	88.62%
评价等级	良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预算支出决策情况

预算支出决策总分值 8 分，扣 1.50 分，评价得分 6.50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

1.绩效目标：由于年初绩效目标申报时，铺排项目不明确，多个项目未设置指标，扣 0.50 分；

2.资金投入：部分项目申报细则未明确可补贴范围和可补贴时间，分配标准、因素不够全面合理，扣 1 分。

（二）预算执行过程情况分析

预算支出过程总分值 24 分，扣 6.50 分，评价得分 17.50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

1.资金管理：12 月底资金到位率为 83.69%，扣 2 分；2021 年预算项目通过 2022 年初专项资金支付（查看预算表 2021 年项目未做入 22 年年初专项资金预算），扣 1 分；

2.组织实施：小龙虾项目已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但未签发红头文件、一事一议项目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扣 1 分；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中，因农科园与项目实施单位设置的绩效指标关联性不强，未能起到衔接作用、各项目均无绩效运行监控资料、部分项目实施单位无绩效自评表等原因，此项扣 1.50 分；问题整改情况指标中，部分以前年度绩效评价问题整改不到位，扣 1 分。

（三）预算支出产出情况分析

预算支出产出总分值 33 分，扣 1 分，评价得分 32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2022 年望城小龙虾产业发展区级配套项目、望城小龙虾产业品牌推广餐饮项目资金拨付时间均为 12 月 9 日，晚于申

报指南要求的 11 月 20 日，扣 1 分。

（四）预算支出成本情况分析

预算支出成本总分值 8 分，扣 0 分，评价得分 8 分。

（五）预算支出效益情况分析

预算支出效益总分值 17 分，扣 2.38 分，评价得分 14.62 分，主要扣分原因为：1.经济效益：部分蔬菜种植户认为蔬菜特色单品品牌化效果一般，望城区内仍未形成有竞争力的品牌，甚至个别种植户认为蔬菜特色单品存在产销脱节的问题，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扣 0.68 分；部分龙虾养殖户认为“望城小龙虾”品牌影响力仍需提升，与此同时，个别养殖户认为该品牌推广对其销售量的提升效果一般，根据调查问卷结果，扣 0.72 分；2.社会效益：在增加就业、提升风险防范能力等目标上，部分农业经营主体认为相关社会效益有待进一步增强，根据调查问卷一共扣 0.98 分。

（六）预算支出满意度情况分析

预算支出满意度总分值 10 分，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实施效果的满意度为 90.65%，高于年初目标 90%，评价得分 10 分。

五、成本预算绩效分析

（一）资金拨付使用合规性

2022 年内农科园使用专项资金 3,378.82 万元，主要用于“一县一特”蔬菜产业发展、特色产业项目、望城区小龙虾产业发展区级配套项目、望城小龙虾综合种养研究试点项目、亮点农业小龙虾加工厂建设项目补助资金、乔口镇七里湖片区高标准稻田虾

池、引排水建设工程项目、望城小龙虾养殖保险保费补助等促进望城区农业发展的项目。经评价小组检查，发现专项资金存在部分 2021 年预算项目通过 2022 年初专项资金支付的问题。对于其他农科园需申报的项目，均按照申报指南的范围和标准进行拨付。同时，一事一议的项目均经党委会议通过、报区政府同意后再进行拨付。

（二）项目资金预算控制有效性

评价小组成员实地抽查，项目未发现超预算的情况，基础建设项目、农机装备均已完工投入使用，对于部分季节性使用的农机设备，如播种机等，也已妥善收藏入库，未发现不正常闲置的农机。

综上所述，项目均按照申报指南的范围和标准进行拨付，现有资金使用没有浪费，成本效益水平较好。

六、主要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

评价小组查阅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发现绩效指标设置存在设置不完整或不合理的情况。如蔬菜单品、特色产业种植、两品一标、望城小龙虾餐饮推广、种养推广、一事一议等项目未设置绩效指标；农科园与项目实施单位设置的绩效指标关联性不强，未能有效衔接。

（二）部分项目资金分配标准不明确

评价组检查发现部分项目申报细则未明确可补贴范围和可补贴时间，分配标准不够全面、明确。如 2022 年望城小龙虾产业发展区级配套项目未明确可补贴范围、可补贴时间，导致项目资金分配不尽合理。

（三）前期问题未全面整改

评价人员查看农科园近三年审计、财政绩效评价报告，共查出内控制度不健全，委托方式不规范等 9 个问题。2022 年绩效评价发现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不够细化和具体、部分项目缺乏年初绩效目标和绩效运行监控、下拨到项目单位的资金缺乏有效监管等问题仍然存在，未全面完成整改。

1.专项资金年初预算仍然不够细化和具体。

2022 年预算批复产业扶持及发展专项资金 5,400.00 万元，但年初预算编制笼统，仍然没有细化到具体项目。虽于 2022 年 5 月制定了包含具体项目和目标的专项资金预算表，但项目的类型和数量与实际执行仍存在较大差异，不符合预算法对于预算编制的要求。

2.专项资金到位率仍然偏低。

2022 年专项资金到位率为 83.69%，相比 2021 年的 59.52%有所提高，但仍然处于相对较低的水平。

3.项目的绩效运行监控和资金使用监管仍未得到充分落实。

如乔口镇 2022 年村级土地专业合作社服务主导产业发展奖励资金等“一事一议”项目仍未绩效运行监控，其资金使用监管

也仅局限在支付审批环节，未对资金拨付后续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四）专项资金使用效益仍需提升

1.区内农产品的品牌影响力仍需提升。

调查问卷共收集到 19 份由蔬菜种植户填写的有效问卷，其中有 9 位种植户认为“产品不愁销路，但区内仍未形成有竞争力的品牌”，另外还有 1 位认为特色蔬菜单品存在“产销脱节”的情况；收集到 21 份由小龙虾养殖户填写的有效问卷，其中 15 位认为““望城小龙虾”品牌有一定影响力，但还需提升”，另外还有 1 位认为“望城小龙虾”尚未形成一个有区域影响力的品牌。特色蔬菜单品和“望城小龙虾”的品牌影响力都需进一步提升。

2.风险保障措施仍需加强和完善。

调查问卷共收集到 46 份来自蔬菜或特色产业种植户、小龙虾养殖户及其他农业相关企业的有效调查问卷，调查显示：5 位认为农科园的各项措施对其抵抗风险的能力的影响一般，还有 1 位蔬菜种植户认为没有影响。

七、相关建议

（一）科学合理全面设定绩效目标及指标

建议区农科园统筹各业务局室，在年初预算安排的同时，对于所有类别的专项资金都要设定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及指标，保持与相关政策文件一致。同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同步进行绩效监控，为绩效评价提供依据，不断提升专项资金使用效果。

（二）明确项目补贴范围和补贴时间，确保项目执行过程公平公正

建议农科园在制定项目申报指南时，要群策群力、反复琢磨，以确保项目可补贴范围和可补贴时间（包括其他必要内容）清晰明确。避免项目执行过程中，因不同申请人对项目的理解产生差异，而导致项目执行的不公平、不公正。

（三）加大前期问题整改力度，提升整改效果

建议农科园针对审计、财政评价提出的问题，进一步落实整改主体责任，采取季度复核、实地验证、“整改回访”等方式，加强跟踪问效，坚决杜绝“虚假整改”“书面整改”“边改边犯”问题发生，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前期问题整改。

（四）持续强化跟踪问效力度，推动资金效益提升

建议农科园在加大农业扶持力度的基础上，重视资金使用效益。在年初铺排农业发展补贴项目时，广泛听取各个规模的农业企业的意见，多运用调研、座谈等方式，制定更加符合农业生产者需求的扶持政策；项目补贴建设完成后，不仅仅局限于验收时点的项目建设情况，还应定期跟踪项目的使用情况，以确认项目是否真正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是否对农业发展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附件 1：2022 年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数据表

附件 2：2022 年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评分表

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长沙

项目负责人：彭华

项目组成员：叶高良、贺瑾

2024 年 3 月 11 日

2022年度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数据表

序号	指标文号	项目单位	指标明细	专项资金	资金性质	指标下达金额	已支付金额	结余
1	望财预指(2022)0802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乔口镇荷花虾交易市场环境卫生及基础设施维护经费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
2	望财预指(2022)0802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文和友小龙虾产业研究院租金补助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27,992.00	327,992.00	-
3	望财预指(2022)1203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乔口镇荷花虾主题推广活动经费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
4	望财预指(2022)1203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蔬菜示范园三区生产配套设施工程款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84,960.00	184,960.00	-
5	望财预指(2022)1314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万亩蔬菜示范片区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六个片区)建设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993,125.00	993,125.00	-
6	望财预指(2022)1379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绿之源公司2021年玻璃温室大棚运营补助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987,200.00	987,200.00	-
7	望财预指(2022)1684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度望城小龙虾养殖保险保费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300,192.00	3,300,192.00	8.00
8	望财预指(2022)1731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一县一特”蔬菜产业“两品一标”项目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0,000.00	30,000.00	-
9	望财预指(2022)1751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望城区小龙虾产业发展区级配套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975,920.00	1,975,920.00	-
10	望财预指(2022)1823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设施蔬菜示范园二期农田水利设施恢复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
11	望财预指(2022)2031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亮点农业小龙虾加工厂建设项目补助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893,200.00	3,893,200.00	-
12	望财预指(2022)2166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一县一特”蔬菜产业全程机械化项目补贴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945,472.00	945,472.00	-
13	望财预指(2022)2209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望府阁(2022)25号乔口镇蓝塘寺村七里湖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前期勘察设计经费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625,000.00	625,000.00	-
14	望财预指(2022)2233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望府阁(2022)25号乔口镇七里湖片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引排水建设工程项目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800,000.00	1,800,000.00	-
15	望财预指(2022)2499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望城小龙虾产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535,343.00	4,535,343.00	-
16	望财预指(2022)2501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2年“一县一特”蔬菜产业项目及特色产业项目专项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6,969,388.00	6,969,388.00	-
17	望财预指(2022)2545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一县一特”蔬菜产业项目第二批专项资金、大众农业50望康农业399.96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499,600.00	4,499,600.00	-
18	望财预指(2022)2568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农业产业发展大型活动及宣传推介工作经费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620,800.00	620,800.00	-
19	望财预指(2022)2623号	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乔口镇2022年村级土地专业合作社服务主导产业发展奖励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
农科园小计						33,788,200.00	33,788,192.00	8.00

2022年度湖南望城国家农业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基础数据表

序号	指标文号	项目单位	指标明细	专项资金	资金性质	指标下达金额	已支付金额	结余
1	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20221338号	农业农村局	洞庭粮仓粮食全产业链成果展经费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177,500.00		
2	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20221601号	农业农村局	农业博览会参展经费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300,000.00		
3	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20212335号	铜官街道政府	铜官街道太丰垌油菜种植补助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1,538,300.00		
4	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20220183号	乔口镇政府	乔口镇荷花虾产业链建设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2,687,500.00		
5	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20221102号	农业农村局	2022年渔政巡护队员劳务报酬及保险费用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333,500.00		
6	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20221154号	农业农村局	湖南文和友乔口小龙虾养殖有限公司屯养基地项目补助差额资金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3,254,105.00		
7	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20221101号	农业农村局	2022年乡村美食制作技能竞赛活动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322,000.00		
8	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二科20221492	农业农村局	项目启动213.6集体经济核查服务费15.8工作经费50	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		2,794,000.00		
其他单位小计						11,406,405.00		
总计						45,194,605.00		

2022年度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扣分
项目决策 (8分)	项目立项 (2分)	预算支出决策(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决策(立项)的依据情况。	1		①决策(立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决策(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决策(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预算支出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	有1项存在问题扣0.5分。		1	0
		决策(立项)程序规范性	1		①预算支出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有1项存在问题扣0.5分。		1	0
	绩效目标 (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①预算支出是否明确绩效目标; ②预算支出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预算支出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预算支出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绩效目标应设未设的,扣2分; ②③④项,有1处不符扣0.5分;		2	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有1处不符扣0.5分; 绩效目标应设未设的,扣2分。	年初绩效目标申报时,多个项目未设置指标,扣0.5分。如:蔬菜单品、特色产业种植、两品一标、望城小龙虾餐饮推广、种养推广等未设置绩效指标。	1.5	0.5
	资金投入 (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分配办法是否健全、规范; ②分配标准、因素选择是否全面、合理; ③实际分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结果是否公平、合理。	有1项存在问题扣1分。	部分项目申报细则未明确可补贴范围和可补贴时间,分配标准、因素不够全面合理,扣1分。	1	1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使用 (10分)	资金到位率	2		资金到位率=已下达预算指标÷预算批复数(上年结余计算时不考虑)。	11月底到位率=100%,计2分;12月底到位率=100%,计1.5分,每下降1个百分点扣0.1分。	12月底资金到位率为83.69%,低于百分之百16个百分点,不得分。	0	2
		预算调整率	2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金额/年初预算金额(应提交经审批调整的用途及原因)	预算调整率低于5%计2分,按比例每上升1%扣0.2分(年初预算已明确据实结算的除外),扣完为止。		2	0
		预算执行率	2		预算执行率=已支付数÷已下达预算指标(上年结余计算时不考虑)。	以支付系统数据为准,执行率≥95%,计2分,每低1个百分点扣0.2分。		2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集体研究决定;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⑦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合同完全不符的情形。	①②③④项,每发现1例扣0.5分; ⑤⑥⑦项,每发现1例扣0.5分; 情节特别严重的,等级直接定为“差”。	2021年预算项目(2021年小龙虾产能提升、2021年蔬菜产能机械化等项目)通过2022年初专项资金支付(查看预算表2021年项目未做入22年年初专项资金预算),本项扣1分。	4	1
	资金支付 (3分)	资金支付合规性	3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支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重大开支是否经集体研究决定;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是否存在重复申报项目、虚报冒领资金; ⑦现场核实的评价项目是否存在与项目申报资金下达内容和合同完全不符的情形。	①②③④项,每发现1例扣0.5分; ⑤⑥⑦项,每发现1例扣0.5分; 情节特别严重的,等级直接定为“差”。			

2022年度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支出绩效评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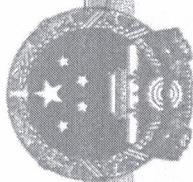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扣分
项目过程 (24分)		信息公开	2	资金分配公示情况和绩效目标、自评公开情况。	①资金分配结果是否在公开渠道进行公示；公示是否及时；公示期是否达到要求；公示内容准确、完整。 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情况是否全面、及时、准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开。	每发现1例问题，扣0.5分。		2	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考核为项目的顺利开展的制度建设情况和执行情况，根据主管单位和项目单位的制度建设和相关制度执行监督检查及验收资料进行评价。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否具有可操作性。	①、②各1分，酌情扣分。	小龙虾项目已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但未签发红头文件；一事一议项目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扣1分。	1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预算支出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重点关注：项目单位按有关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项目，是否做到应采尽采、应招尽招、应评尽评，无规避政府采购、招投标和投资评审等行为)；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对有关项目实施进行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并进行跟踪管理。	每发现1例问题，扣0.5分；情节严重的，双倍扣分。	1、农科园与项目实施单位设置的绩效指标关联性不强，未能起到衔接作用；2、各项目均无绩效运行监控资料；3、部分项目实施单位无绩效自评表，如小龙虾综合种养、2021年小龙虾产业融合发展大部分单位无绩效自评表。本项扣1.5分。	3.5	1.5
		问题整改情况	2	近三年审计、财政绩效评价等问题整改情况。(2019-2021年被审计、评价)	根据近三年审计、财政绩效评价报告，查看单位的整改情况；确实无法整改的，检查以后年度执行情况。	对近三年审计、财政评价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全部整改，计2分；部分整改，计1分；未整改，计0分。	以前年度绩效评价问题整改不到位，扣1分。如：①2021年绩效评价报告提出大部分项目缺乏年初绩效目标和绩效运行监控，本年度仍存在此问题；②专项资金到位率偏低，本年度仍存此问题；③对于下拨到项目单位的资金缺乏有效监管，本年度仍存绩效评价问题整改不到位。	1	1
		绩效自评	2	部门是否按规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②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	每发现1例问题，扣0.5分；未开展绩效自评不得分。		2	0
		蔬菜产能投资项目	2	支持蔬菜种植基地建设、食用菌生产和菌种繁育基地建设，着力推动栽培设施的推广、工厂化，全面提升生产能力。	水肥一体化增加200亩以上。	完成预期目标完成，得2分，未完成目标按比例扣分。	新增水肥一体化面积517亩以上，超出目标158.50%，得2分。	2	0
		其它特色产业项目	2	站岗“一园三带”，以产业园建设或产业片区建设为重点，支持茶叶、水果、特色种植、休闲农庄等产业发展，打造一批特色鲜明、效益明显、精致精美的茶园、果园、庄园。	特色产业项目基地改造面积200亩以上。	完成预期目标全部，得2分，未完成目标按比例扣分。	改造面积200亩以上，包括防鸟设备安装、视频监控安装、滴(喷)灌系统安装、电力设施建设、蓄水工程建设、道路拓宽等各个方面，完成年初预期目标，得2分。	2	0
		小龙虾综合种养	2.5	反映稻虾、荷虾综合种养等新模式的推广情况。	引进5个新品种或者推广农业生产新技术新模式。	完成预期目标全部，得2.5分，未完成目标按比例扣分。	引入2种新种植(养殖)模式外，还引入了澳龙、泰优390、监利小龙虾(选育新品种)等新品种，完成预期目标，得2.5分。	2.5	0
		“望城小龙虾”特色餐饮门店改造	2	反映望城小龙虾特色餐饮门店改造目标完成情况。	发展5个望城小龙虾餐饮体验店。	完成预期目标全部，得2分，未完成目标按比例扣分。	9家餐饮门店参与特色餐饮门店改造，完成预期目标全部，得2分。	2	0
	组织实施 (11分)								

2022年度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扣分
项目产出(33分)		农机设备采购	3	反映翻耕、整土、栽种、收获、灭茬几个重点环节先进农机装备引进情况。	新增适应望城农业的农机具30台；	完成预期目标得3分，未完成目标按比例扣分。	根据《2022年蔬菜产业农机项目资金》补贴申请资料，2022年新增农机30台，得3分。	3	0
		宣传推介农业特色产业项目	3.5	与区融媒体中心合作，对“一县一特”蔬菜、小龙虾产业进行宣传推介，对望城区其它现代农业产业，开展广泛的宣传推介（含专题视频推介3个）。	①大型推介：组织或协办“一县一特”蔬菜、小龙虾、特色产业开展大型推介活动3次以上； ②日常推介：结合产业特点，选择适当时机对其它产业开展10次以上推介活动，即小水果（含蓝莓）、茶叶、特色水产产业等。	①大型推介：举办3次大型推介活动，得1.5分，每少1次，扣0.5分； ②日常推介：次数大于10次且涉及产业全面，得2分，每少一次扣0.2分。	2022年内举办3次大型推介活动，日常推介10次以上且涉及产业领域较为全面，本项不扣分。	3.5	0
		望城小龙虾养殖保险	2	充分发挥农业保险的风险保障作用，增强农业生产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	2022年小龙虾养殖保险覆盖面积2万亩以上，涉及经营主体100-200个。	完成预期目标得2分，未完成目标按比例扣分。	2022年小龙虾养殖保险覆盖面积2.6192万亩，涉及主体115户，完成年初目标，得2分。	2	0
质量指标(8分)		产业扶持项目验收通过率	4	反映农科园扶持的相关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①项目验收合格率不低于90%； ②抽查部分项目，确认相关基础设施、设备是否已投入使用，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项目验收合格率不低于90%，得2分；相关项目建设投入使用且无质量问题，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通过抽取项目资料发现：基本建设项目均已通过验收并投入使用，项目验收合格率为100%。评价小组成员下企业调查中也未发现项目建设存在不合理闲置或质量问题。本项不扣分。	4	0
		扶持项目区随机抽检农产品检测合格率	2	反映农科园扶持项目区农产品检测合格情况。	扶持项目区随机抽检农产品检测合格率不低于90%。	项目区随机抽检农产品检测合格率不低于9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长沙市望城区农产品安全检测中心公开的2022年度《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扶持项目区随机抽检农产品检测合格率为100%，此项不扣分。	2	0
		扶持新增的农机农具等设备合格率	2	反映农科园新增的农机农具质量情况。	新增的农机农具验收合格率不低于90%。	项目验收合格率不低于90%，得2分；相关项目建设投入使用且无质量问题，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新增的农机农具验收合格率100%。	2	0
时效指标(8分)		项目完成及时性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所有项目均按申报指南计划完成时间及完成项目的申报、审查、现场测量、验收、下拨资金全过程。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及时完成得满分；每发现1个项目某一个环节未及时完成，扣0.5分，所有环节均未按时完成扣1分，扣完为止。	经检查2022年望城小龙虾产业发展区级配套项目、望城小龙虾产业品牌推广餐饮项目资金拨付时间均为12月9日，晚于申报指南要求的11月20日，扣1分。	7	1
		(扶持)项目补贴拨付	6	反映所有项目补贴资金拨付是否符合申报指南的范围和标准。	所有项目补贴资金发放均符合申报指南及标准。	所有项目补贴资金发放均符合申报指南及标准的，得满分；每存在1家单位不符合标准，扣0.5分，扣完为止。	未发现不按照申报指南范围和标准进行拨付的补贴，本项不扣分。	6	0
成本指标(8分)		农机装备使用情况	2	反映新增的农机农具等设备的使用情况。	对新增的农机农具实地抽查，检查农机农具的使用情况，确认是否存在明显的闲置情况。	发现1例农机农具出现不正常闲置的，扣0.5分，扣完为止。	评价小组成员抽查发现：农机装备均已投入使用，对于部分暂时不使用的农机设备，如播种机等，也已妥善收纳入库，本项不扣分。	2	0
		带动社会投资	2	反映专项资金对社会投资的拉动效果。	带动社会投资额不低于2000万；	完成预期目标得2分，未完成目标按比例扣分。	经统计，2022年补助项目已拉动社会投资3012.75万元，满足“带动社会投资不低于2000万元”的预期目标，得2分。	2	0
经济效益(7分)		蔬菜特色单品品牌化	2	反映望城蔬菜特色单品补贴资金使用效果。	向蔬菜种植户发放调查问卷，通过农户/种植公司对望城区蔬菜特色单品的了解程度和区内特色蔬菜的规模化、品牌化的认可度进行综合评分。	根据调查问卷问题4“对望城区蔬菜特色单品的整体看法”的调查结果进行评分。得分=权重*指标分数。	根据调查问卷问题4，得此项得分=(2*42.11%+1*47.37%+0*10.53%)/2*2=1.3159分	1.32	0.684

2022年度农业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支出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要点	评分标准	评价情况	得分	扣分
效益指标 (17分)	社会效益 (4分)	提升“望城小龙虾”品牌影响力	3	通过养殖户反映“望城小龙虾”品牌对销售情况的影响来反映品牌推广的效果。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评分。	根据调查问题5“望城小龙虾”品牌化程度和问题6品牌推广对其销量的影响等两个问题的调查结果进行评分。得分=问题5权重*1+问题6权重*2	根据问卷调查问题5、6两个问题，得此项得分 =(2*23.81%+1*71.43%+0*4.76%)/2*1+(4*47.37%+3*42.11%+2*10.53%+1*0%+0*0%)/4*2=2.2796分	2.28	0.72
		增加就业	2	反映农科园项目实施对区内农户收入和当地就业的影响。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评分。	按照调查问题7“项目实施对其收入和当地就业的影响程度”进行评分，按权重得分。得分=权重*指标分数。	根据问卷调查问题7，得此项得分 =(73.91%*2+21.74%*1+4.35%*0)/2*2=1.6956分	1.7	0.304
	生态效益 (2分)	提升风险防范能力	4	反映农科园项目实施对区内农户/企业风险防范能力的影响。	①整体是否提升了农户/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 ②是否采购了相关保险，如果购买了保险，对保险赔偿是否满意。	根据调查问题8“农科园的各项措施对其抵抗风险的影响程度”进行评分，按权重得分，得分=权重*指标分数。在得分的基础上，问卷中发现1例小龙虾养殖户未采购保险的，扣0.5分，发现1例保险公司未按合同进行赔偿的扣0.3分，扣完为止。	根据调查问题8，得 =(50%*4+36.96%*3+10.87%*2+0%*1+2.17%*0)/4*4=3.3262分。另外，所有被调查的龙虾养殖户均购买了保险，遭受损失时，保险公司均按合同进行了赔偿。	3.33	0.674
		生态效益	2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①项目区农业面源污染较上年减轻； ②项目区水资源利用率较上年提高。	根据望城区生态环境局和水利局的公开资料，判断条件①、②是否满足，条件①、②均满足，得2分，有一个不满足，扣1分。	根据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和长沙市望城区水利局的2022年工作总结及2023年工作计划，“地表水国家、省、市控考核断面及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农田水利灌溉能力全面提升，水资源配置进一步优化”，满足预期条件，得2分。	2	0
满意度 (10分)	可持续影响 (2分)	可持续影响	2	项目实施对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不少于2年。	抽选部分补贴单位进行实地调查，询问并观察基本建设项目或农机的使用情况，现今运行状态良好，预计还能使用1年以上的，得2分；发现1例基建项目或农机存在明显的质量问题，扣0.2分扣完为止。	经询问和实地检查，基础设施建设的现阶段运行状况良好，预计在未来2-3年内仍能持续发挥其作用。部分工程的效用时间甚至可能更长。本项得2分。	2	0
	受益对象满意度	农业经营主体满意度	10	考察受益群体、项目相关方对项目实施的满意情况。抽查应覆盖专项资金支持的各种类型项目。	根据问卷调查情况，按照受益对象满意度比例给分。	农业经营主体满意度≥90%，得10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收到46份有效的调查问卷，满意度分根据调查问卷中的问题11、12、13、14、15进行评分，经计算农业特色产业扶持及集体经济发展专项实施效果的满意度为90.65%。略大于年初目标的90%，此项不扣分。	10	0
合计				100	评价等级：□优（90（含）-100分）□良（80（含）-90分）□较差（60（含）-80分）□差（低于60分）			88.6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2MA4RTYT63E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提示: 1.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 《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规定的企业有关信息形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示。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卓和平

出资额 玖佰陆拾叁万伍仟元整

成立日期 2020 年 11 月 06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文艺路街道韶山路 078 号鑫天大厦 403 房

经营范围 会计、审计及税务服务;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 会计咨询; 司法会计鉴定; 税务顾问; 税务咨询; 企业资本验证; 企业资产的重组及债权债务重组咨询服务; 税收策划; 涉税鉴证; 涉税服务; 涉税司法鉴定; 代理记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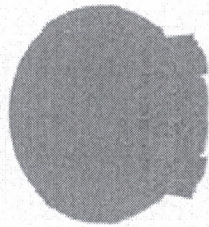
2023 年 12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湖南天平正大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卓和平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文艺路街道韶山路 078
号鑫天大厦 403 房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43010004
特殊普通合伙

批准执业文号 湘财会〔2020〕29 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0 年 12 月 15 日

证书序号：00086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再复印无效



